

# 交通运输学院 2024 年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实施细则

## 一、 申请条件

1. 面向注册在校的全日制非定向一年级、二年级硕士研究生和满足教育部有关“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条件要求的全制定向一年级、二年级硕士研究生；
2. 考生需满足《北京交通大学 2024 年学术型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北京交通大学 2024 年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第一条报考条件的基本要求；
3. 完成学院规定的硕士阶段课程学习，且具有较好的科研潜质，较强的创新能力；
4. 满足条件的学术型一年级、二年级硕士研究生可报考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和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5. 满足条件的专业学位一年级、二年级硕士研究生可报考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6. 成绩或科研要求（以下任意满足一项即可）：
  - ① 课程成绩优秀：二年级硕士研究生须完成硕士阶段全部课程学习且全部课程加权平均成绩原则上在本专业前 50%；一年级硕士研究生第一学期所修完的全部课程，其加权平均成绩原则上须在本专业前 50%。
  - ② 科研工作取得阶段性进展：原则上以第一或第二作者发表或录用交通类期刊论文或国际会议论文至少 1 篇。

## 二、 申请程序

1. 申请人填写“北京交通大学硕博连读申请表”（附件 1）。
2. 申请人硕士生指导教师推荐，博士生指导教师同意接收。
3. 申请人登陆研究生院招生专题主页信息系统——“博士招生”进行网报，网报成功后，按照规定时间向学院提交报考材料（报考材料见四、2）。
4. 本次硕博连读考核实行“同一批次报名，分两个阶段考核”的组织方法：第一阶段考核仅面向二年级注册在校的硕士研究生开展；第二阶段考核面向一年级注册在校的硕士研究生及经学院批准因特殊原因未参加第一阶段考核的二年级注册在校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开展。
5. 学院对申请人报考材料进行分阶段审核，不符合规定者或因个人原因未能将报考材料及时送达者，将取消申请资格，不予考核。

## 三、 综合考核

学院按照学科成立学科考核小组，对申请人进行考核，给出考核成绩及综合评语。考核

形式为面试，包括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两大部分。

申请人参加考核时，须携带已经填写完整并打印的《硕博连读资格认定考核表》2份（附件2），并将该表递交考核组。

#### 四、 时间安排及要求

##### 1. 网上报名

报名网址：“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http://gs.njtu.edu.cn/cms/zszt/>)—信息系統—博士招生”。

报名时间：12月1日至12月31日（含）

##### 2. 提交申请材料

请将材料根据相应要求填写完整，并按照以下顺序排列提交。

- (1) 《北京交通大学硕博连读申请表》（附件1）；
- (2) 《2024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2份；
- (3) 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专家的推荐信；（注：推荐人不能为拟报考博导）
- (4) 政治审查表；
- (5)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 (6) 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 (7) 本科学历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本科学位在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上的中国学位认证系统中的学位认证报告和硕士学籍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8) 《2024年报考北京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诚信承诺书》；
- (9) 《硕博连读规定课程审查表》（附件3），研二提交，研一延后至考核前提交，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提示：考生学习/工作单位需按要求在报考登记表、政治审查表报考意见和政审意见处填写对应信息并加盖对应公章。**

材料提交时间：2024年1月3日 8:30-12:00,14:00-16:30

材料提交地点：第八教学楼 8611B

##### 3. 考核组织

第一阶段考核名单及分组：2024年1月10日前在学院网站研究生招生栏公布

第一阶段考核时间：2024年1月14日 8:00-12:00

第二阶段考核名单及分组：2024年3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第二阶段考核时间：2023年3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4. 课程学习情况审查

所有参加硕博连读面试的研究生须填写《硕博连读规定课程审查表》(附件3)，研二(2022级)考生须与报考材料同时提交；研一(2023级)须在面试前提交，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逾期未提交的视为放弃硕博连读拟录取资格。

注：对于附件3中“学院规定的硕士阶段课程学习情况”：二年级硕士研究生根据其实际完成课程情况填写，“考核情况”栏填写相应课程分数；一年级硕士研究生须将第一学期实际完成课程和第二学期已选课程全部填写，已完成课程的“考核情况”栏填写相应课程分数，已选但未完成的课程的“考核情况”栏以“——”代替。

### 五、 确定拟录取名单

1. 学院根据招生计划和导师招生名额情况，对考生的考核成绩、考核记录、硕士阶段课程学习情况进行严格审查，按照“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进行录取。

2. 学院将在入学前对拟录取硕博连读考生进行课程学习情况审查工作，对于有挂科科目或其他原因审核不通过的考生，取消其拟录取资格。

### 六、 其他有关事项

1. 硕博连读申请表中的成绩排名项暂不填写，学院核对成绩后予以补充。

2. 确定“硕博连读”攻读博士学位的硕士研究生，纳入学院当年博士生招生指标，随当年录取的博士生一起上报教育部备案，于当年9月正式报到入学，取得博士学籍，享受博士奖助学金。

3. 国防生按照《关于国防生报考研究生若干问题的通知》(政干发[2015]20号)等有关要求进行申请。

交通运输学院

2023年11月29日